

## \_\_\_\_\_届毕业生离校清单

二级学院名称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年 月 日

姓名		专业		班级	
公寓 意见	盖章： 年 月 日				
二级 学院 意见	盖章： 年 月 日				
<p><b>要求：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毕业班学生要自觉爱护学院公共设施和环境卫生，严禁蓄意破坏，不得乱抛或焚烧杂物；</li> <li>2. 严格遵守《学生宿舍管理条例》，尊重宿管人员，不得拒绝或干扰正常的宿舍检查、管理工作。注意做好防盗、防火工作，保管好自己的钱物。离校前主动将宿舍清扫干净，保证设施完好无损、无丢失；</li> <li>3. 及时办理离校手续，按照学院或系的规定时间，到有关部门办理离校手续，清还物品（图书、仪器、活动器材等）及欠费。如借用物品损坏，遗失的应主动赔偿；</li> <li>4. 办妥离校手续的毕业生，应及时到工作单位报到或返回家中，不得滞留在宿舍内；</li> <li>5. 毕业生离校前以健康的方式表达与同学、教师之间的离别之情，严禁酗酒滋事、聚众赌博、打架斗殴等；</li> <li>6. 学生拿到离校清单后务必在三天内办理完毕，公寓管理员盖章后当天内督促学生离开公寓。否则后果自负；</li> <li>7. 清单办理完毕，最后交所在二级学院存档</li> </ol>					